

##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每股分配比例：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9 元（含税）

●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

### 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请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合并财务报表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,237,614.08 元。2019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-7,105,110.53 元，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,370,956,767.15 元，扣除年内已实施的 2018 年度现金分红 7,426,298.92 元后，2019 年年末可用作分配的利润为 1,356,425,357.70 元。

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、通过，2019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是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0.19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送现金红利 20,157,086.55 元（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1.38%），尚余 1,336,268,271.15 元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。2019 年末资本公积为 3,396,361,801.47 元，年末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。

### 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# 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0 年 3 月 27 日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，

且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需要、盈利水平、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时也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发展的需要，因此，同意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三）监事会意见**

2020 年 3 月 27 日，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**三、相关风险提示**

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 
董 事 会  
2020 年 3 月 31 日